

二〇一一年半年度报告

(正文)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目 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	1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	1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
第四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
第五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第六章 重要事项.....	7
第七章 财务报告.....	9
第八章 备查文件.....	73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第一章 重要提示

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3. 公司董事长王大壮、总会计师王毅及会计主管范国燕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4. 本报告中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资料

1.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YANG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英文缩写：SYCC

2. 法定代表人：王大壮

3. 董事会秘书：杨志国

证券事务代表：曹旭

联系地址：沈阳市铁西区卫工北街 46 号

联系电话：024-25553506

联系传真：024-25553060

电子信箱：000698@126.com

4. 注册地址：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沈大路 888 号（110141）

办公地址：沈阳市铁西区卫工北街 46 号（110026）

互联网网址：<http://www.sychem.com>

5. 选定的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选定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办公室

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沈阳化工

股票代码：000698

7.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9 年 6 月 8 日

地点：沈阳市开发区工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10131000002654

税务登记号码：210114243490075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元）	7,031,952,570.38	6,873,430,688.21	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160,559,054.19	3,012,355,271.16	4.92%
股本（股）	660,928,528.00	660,928,528.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78	4.56	4.82%
	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446,361,767.13	3,760,226,141.58	44.84%
营业利润（元）	171,118,959.01	85,036,107.98	101.23%
利润总额（元）	194,442,498.67	94,426,720.89	10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6,784,450.03	96,221,365.19	5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元）	129,301,336.04	86,904,184.10	48.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2	0.146	52.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2	0.146	52.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4%	3.32%	1.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09%	3.00%	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6,249,764.86	137,558,493.07	-213.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4	0.26	-192.31%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321.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070,587.29
债务重组损益	95,038.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592.96
所得税影响额	-5,809,748.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0,677.37
合计	17,483,113.99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本公司在报告期末的股份变动情况

3.1.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和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3.2 股东情况

3.2.1 本公司在报告期期末股东人数为 71,291 人。

3.2.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总数		71,29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08%	218,663,539	33,8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4%	22,090,342	0	0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7,828,637	0	0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5,909,873	0	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5,507,169	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4,999,682	0	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4,692,777	0	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4,499,933	0	0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3,999,984	0	0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3,886,032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84,863,53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090,34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828,637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5,909,873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5,507,169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零九组合		4,999,68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4,692,777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99,93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99,98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886,03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同属景顺系基金，属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3.2.3 前十名股东中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3,800,000	2011年8月8日	33,800,000	其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自2008年8月8日起36个月内不得交易或转让。

备注：公司于2009年6月实施完成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2008年12月31日总股本508,406,560股，以资本公积金按每10股转增3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因次，参与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本公司控股股东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限售股份数量相应调整。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处在承诺履行期中，且未有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违规担保情况发生。2011年8月8日，该承诺履行完毕。

3.3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更情况。

第四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王大壮	董事长	14,567	14,567
杨志国	董事、董事会秘书	7,414	7,414
张振阳	副总经理	5,230	5,230
田奇宏	副总经理	2,597	2,597

4.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发生。

第五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1 经营活动总体状况

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年初制订的各项经济指标和工作目标，抢抓机遇，扎实工作，克服原油价格波动及蒸汽减量制约生产等给企业带来的不利影响，取得了良好成绩，保持了上市公司整体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上半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544,636 万元，同比增长 44.84%，实现净利润 14,678 万元，同比增长 52.55%。

5.1.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石油化工	451,602.20	404,582.49	10.41%	59.46%	64.70%	-2.85%
氯碱化工	90,969.70	71,086.22	21.86%	0.17%	-10.38%	9.21%
轮胎模具	2,064.28	1,626.61	21.20%	3.35%	16.04%	-8.6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汽油	84,360.04	77,466.03	8.17%	26.51%	31.22%	-3.30%
柴油	57,801.80	58,768.61	-1.67%	35.90%	38.59%	-1.97%
丙烯	35,061.32	32,345.24	7.75%	169.17%	249.53%	-21.21%
丙烯酸及酯	110,632.27	74,388.95	32.76%	36.40%	19.76%	9.35%
聚乙烯	31,303.12	34,655.48	-10.71%	76.62%	123.89%	-23.37%
MTBE	11,872.82	10,169.50	14.35%	183.31%	137.81%	16.39%
液化气	16,307.53	12,158.52	25.44%	108.33%	129.39%	-6.84%
燃料气	9,425.89	10,416.18	-10.51%	124.73%	142.80%	-8.22%
轻质燃料油	21,132.14	21,901.83	-3.64%	356.09%	352.70%	0.78%
裂解石脑油	8,527.30	10,767.26	-26.27%	120.71%	149.59%	-14.61%
重质燃料油	6,023.80	5,209.35	13.52%	91.69%	55.90%	19.85%
糊树脂	68,396.73	50,495.47	26.17%	28.53%	21.30%	4.40%
烧碱	14,714.36	13,203.87	10.27%	44.16%	10.81%	27.01%
液氯	2,801.60	3,385.49	-20.84%	-16.95%	3.88%	-24.23%
环氧丙烷	15,034.56	14,548.43	3.23%	38.98%	36.94%	1.44%
其他	51,240.90	47,415.11	7.47%	27.75%	37.64%	-6.65%

5.1.2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5.1.3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5.1.4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5.1.5 经营中的困难和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市场形势虽然有所好转，但仍有很多不确定因素。一方面，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收紧银根利率上调的影响，下游中小企业客户资金周转紧张，开工率下降；另一方面同行业扩产产能在下半年集中释放，打破原有的平衡，加剧了供需矛盾。

为应对下半年的诸多困难，公司董事会调整工作思路，以实现效益最大化为中心，以安全生产为前提，以强化内部管理为抓手，攻坚克难，拼搏进取，确保公司的稳定发展。

一、抓好运营计划，实现效益最大化。石化产品在公司的主导地位日趋形成，财务、计划、价格、供销管理要整体向石化产品倾斜，以石化产品的运行和销售为重点，优化生产经营计划，确保整体经营指标的持续增长。

二、抓好内控管理，向精细化管理要效益。以经济活动分析会为平台，做好财务、技术、管理三个层面的分析，不断提高管理水平的同时完善经济责任考核办法。

三、抓好产销研对接，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市场开发处与研究所要实现资源共享，在做好科技研发的同时加强市场技术服务。

5.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2.1 募集资金运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或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

5.2.2 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5.3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不适用

5.4 董事会下半年无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第六章 重要事项

6.1 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公司还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和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和控制制度，使公司的运作更加科学规范，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6.2 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1 年度中期不分配、不转增。

6.3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仲裁、诉讼事项

6.4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事项

6.5 关联交易事项

6.5.1 日常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采购物资、销售货物等关联交易均为日常关联交易。经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计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51,000 万元。报告期内为本公司提供物资设备及销售货物的关联方主要为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蓝星硅材料有限公司、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中国化工集团公司等。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的目的，对公司独立性不会构成影响，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正常运作。

6.5.2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	----------	--------------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269.90	2,403.09
合计	0.00	0.00	269.90	2,403.09

6.6 重大合同

1、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2、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6.7 担保

6.7.1 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沈阳红梅味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梅味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073 万元。为促进解决红梅味精相关债务问题，沈阳市国资委计划将其大股东沈阳红梅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部分土地进行处置，目前正在办理相关手续。由沈阳红梅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土地处置收益偿还红梅味精所欠光大银行沈阳支行的 3,073 万元贷款本金及其相应利息。光大银行沈阳支行收到上述款项后，即解除本公司对上述贷款的连带担保责任。

沈阳市国资委已对上述担保解决方案出具了正式的书面文件。

此外，公司的控股股东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上述担保事项中沈阳化工的连带担保责任未合法解除前，沈阳化工因履行连带担保责任而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全部由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6.7.2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保证方式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余额为 107,600 万元。

6.8 其他重大事项

6.8.1 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资金占用情况及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文件精神，经审议，公司独立董事钟田丽、李国运、杨光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严格控制担保风险。没有违反《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事项发生。公司担保事项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6.8.2 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含 5%）的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自 2008 年 8 月 8 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流通。	承诺履行中

备注：2011 年 8 月 8 日，该承诺履行完毕。

6.8.3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 03 月 07 日	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景顺长城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1 年 03 月 09 日	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申银万国证券、东海证券、兴业证券、华宝兴业基金、国投瑞银基金、银华基金、诺安基金、中银基金、鹏华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1 年 04 月 13 日	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光大保德信基金、安信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1 年 04 月 15 日	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银河证券、中银国际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1 年 05 月 27 日	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信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6.8.4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深交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6.8.5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 4 号—证券投资》中规定的证券投资情况

6.8.6 报告期，公司未持有上市公司股权、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6.8.7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第七章 财务报告

7.1 本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7.2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06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102,780.38	115,590,038.24	381,413,996.56	235,345,602.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3,467,808.92	305,116,513.43	138,502,372.62	45,338,542.45
应收账款	221,453,582.60	29,592,968.51	77,573,561.88	18,848,929.75
预付款项	256,819,546.86		109,256,638.08	10,721,702.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5,548,177.11	602,889,338.86	71,717,420.30	633,793,597.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3,134,898.97	85,140,357.50	583,713,565.14	68,067,742.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984,585.64		53,642,821.07	1,473,418.40
流动资产合计	1,716,511,380.48	1,138,329,216.54	1,415,820,375.65	1,013,589,536.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04,397,986.84		1,904,397,986.8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40,944,137.05	584,404,577.56	4,825,320,153.80	613,351,753.94
在建工程	102,772,352.69	24,598,552.55	146,726,513.53	17,627,849.38
工程物资	4,229,475.83	901,467.48	2,368,139.57	1,056,017.24
固定资产清理	602,400.61	602,400.61	602,400.61	602,400.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9,693,921.26	52,424,613.87	420,860,525.77	54,520,732.40
开发支出	573,163.46	573,163.46	163,163.46	163,163.4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352,811.38		30,669,15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72,927.62	10,477,287.77	30,900,262.88	14,104,623.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15,441,189.90	2,578,380,050.14	5,457,610,312.56	2,605,824,526.90
资产总计	7,031,952,570.38	3,716,709,266.68	6,873,430,688.21	3,619,414,063.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5,645,516.27		277,245,981.8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500,000.00		27,500,000.00	
应付账款	297,109,376.27	151,364,317.89	286,795,808.39	155,780,293.30
预收款项	98,840,529.93	15,417,927.79	72,753,089.80	12,574,598.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800,067.58	1,950,072.46	7,886,927.33	1,949,566.24
应交税费	113,512,022.90	14,302,069.77	64,106,395.27	7,456,653.67
应付利息	20,107,977.57	13,256,666.70	11,907,977.55	5,056,666.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23,845,601.97	59,406,297.78	495,713,366.60	56,542,140.4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0,340,271.58	293,928.54	591,379,773.64	587,857.08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807,701,364.07	755,991,280.93	2,335,289,320.41	739,947,775.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9,000,000.00		1,171,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7,490,639.19	3,225,977.04	357,490,639.19	3,225,977.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6,490,639.19	3,225,977.04	1,528,490,639.19	3,225,977.04
负债合计	3,874,192,003.26	759,217,257.97	3,863,779,959.60	743,173,752.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0,928,528.00	660,928,528.00	660,928,528.00	660,928,528.00
资本公积	1,352,240,271.94	1,349,534,212.84	1,352,240,271.94	1,349,534,212.8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419,333.00	1,419,333.00		
盈余公积	245,847,492.93	245,847,492.93	245,847,492.93	245,847,492.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0,123,428.32	699,762,441.94	753,338,978.29	619,930,076.7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60,559,054.19	2,957,492,008.71	3,012,355,271.16	2,876,240,310.54
少数股东权益	-2,798,487.07		-2,704,542.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7,760,567.12	2,957,492,008.71	3,009,650,728.61	2,876,240,310.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31,952,570.38	3,716,709,266.68	6,873,430,688.21	3,619,414,063.49

法定代表人：王大壮

总会计师：王毅

会计主管：范国燕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5,446,361,767.13	909,696,954.79	3,760,226,141.58	719,900,178.12
其中：营业收入	5,446,361,767.13		3,760,226,141.58	719,900,178.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75,242,808.12	806,877,526.65	3,675,190,033.60	693,471,401.46
其中：营业成本	4,772,953,216.57	710,862,205.64	3,263,727,764.18	606,650,267.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6,063,464.86	5,650,616.23	185,507,634.27	3,509,808.18
销售费用	52,634,994.03	14,429,839.64	53,042,172.99	12,462,041.59
管理费用	151,679,577.08	75,921,078.35	126,671,631.15	70,859,709.65

财务费用	61,408,328.59	-378,396.25	46,240,831.01	-10,425.75
资产减值损失	10,503,226.99	392,183.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1,118,959.01	102,819,428.14	85,036,107.98	26,428,776.66
加：营业外收入	23,507,123.51	422,032.76	9,921,703.68	307,253.39
减：营业外支出	183,583.85	22,605.36	531,090.77	472,294.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442,498.67	103,218,855.54	94,426,720.89	26,263,735.52
减：所得税费用	47,751,993.16	23,386,490.37	41,949.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690,505.51	79,832,365.17	94,384,771.63	26,263,735.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784,450.03	79,832,365.17	96,221,365.19	26,263,735.52
少数股东损益	-93,944.52		-1,836,593.56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2		0.14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2		0.146	
七、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146,690,505.51	79,832,365.17	94,384,771.63	26,263,735.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690,505.51	79,832,365.17	96,221,365.19	26,263,735.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6,593.56	

法定代表人：王大壮

总会计师：王毅

会计主管：范国燕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04,945,945.43	535,015,343.53	3,435,742,869.36	345,035,518.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12,308.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46,499.58	6,543,984.87	14,248,854.85	3,036,972.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2,604,753.52	541,559,328.40	3,449,991,724.21	348,072,490.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37,034,844.73	253,979,445.29	2,821,816,907.95	208,436,326.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129,447.40	80,898,284.66	135,648,961.11	68,894,865.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3,191,412.90	68,152,790.28	308,346,829.19	42,914,097.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98,813.35	304,639,309.51	46,620,532.89	62,847,33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8,854,518.38	707,669,829.74	3,312,433,231.14	383,092,62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249,764.86	-166,110,501.34	137,558,493.07	-35,020,133.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577,099.92	53,577,099.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94.00	12,29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89,393.92	53,589,393.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153,193.75	7,210,936.49	288,598,103.64	5,390,232.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53,193.75	7,210,936.49	288,598,103.64	5,390,232.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6,200.17	46,378,457.43	-288,598,103.64	-5,390,232.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999,000,000.00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0		999,000,000.00	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0		893,800,000.00	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525,707.23		68,932,247.67	15,129,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				

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525,707.23		962,732,247.67	515,129,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25,707.23		36,267,752.33	-15,129,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339,271.92	-119,732,043.91	-114,771,858.24	-55,539,366.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086,628.79	234,521,904.17	213,162,009.05	133,669,734.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747,356.87	114,789,860.26	98,390,150.81	78,130,368.48

法定代表人：王大壮

总会计师：王毅

会计主管：范国燕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0,928,528.00	1,352,240,271.94		0.00	245,847,492.93		753,338,978.29		-2,704,542.55	3,009,650,728.61	660,928,528.00	1,352,240,271.94		241,790,726.96		542,557,209.73		1,329,611.23	2,798,846,347.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0,928,528.00	1,352,240,271.94			245,847,492.93		753,338,978.29		-2,704,542.55	3,009,650,728.61	660,928,528.00	1,352,240,271.94		241,790,726.96		542,557,209.73		1,329,611.23	2,798,846,347.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9,333.00			146,784,450.03		-93,944.52	148,109,838.51				4,056,765.97		210,781,768.56		-4,034,153.78	210,804,380.75			
（一）净利润							146,784,450.03		-93,944.52	146,690,505.51						214,838,534.53		-4,034,153.78	210,804,380.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6,784,450.03		-93,944.52	146,690,505.51						214,838,534.53		-4,034,153.78	210,804,380.7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056,765.97		-4,056,765.97						
1. 提取盈余公积														4,056,765.97		-4,056,765.9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60,928,528.00	1,349,534,212.84			245,847,492.93		619,930,076.77	2,876,240,310.54	660,928,528.00	1,349,534,212.84			241,790,726.96		583,419,183.06	2,835,672,650.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9,333.00			79,832,365.17	81,251,698.17					4,056,765.97		36,510,893.71	40,567,659.68	
（一）净利润							79,832,365.17	79,832,365.17							40,567,659.68	40,567,659.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9,832,365.17	79,832,365.17							40,567,659.68	40,567,659.6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056,765.97		-4,056,765.97		
1. 提取盈余公积													4,056,765.97		-4,056,765.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419,333.00				1,419,333.00					0.00				

1. 本期提取			4,149,900.00			4,149,900.00				7,676,457.74			7,676,457.74	
2. 本期使用			2,730,567.00			2,730,567.00				7,676,457.74			7,676,457.74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0,928,528.00	1,349,534,212.84	1,419,333.00	245,847,492.93		699,762,441.94	2,957,492,008.71	660,928,528.00	1,349,534,212.84	0.00	245,847,492.93		619,930,076.77	2,876,240,310.54

法定代表人：王大壮

总会计师：王毅

会计主管：范国燕

7.3 会计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1992年经沈阳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沈体改发[1992]34号文批准,以沈阳化工厂为基础改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辽宁省沈阳市。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化工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星集团”)为母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化工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49,400,000元,每股面值1元。

1997年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23号和[1997]24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8,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于1997年2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229,400,000元。

1998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108号文批准,本公司以1997年末总股本22,94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配售,配股总数3,460.41万股,配股后总股本增至264,004,100元。

1999年根据沈体改发[1999]26号文批复,本公司以1998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送2股的比例,用1998年末未分配利润派送红股52,800,820元;以1998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4股的比例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05,601,640元,本次送转股后总股本增至422,406,560元。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211号文《关于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本公司于2006年3月22日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所约定的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A股股东每10股支付3.5股对价股份,共65,498,751股企业法人股。

2008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74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8年7月28日向沈阳化工集团等六家特定对象共发行8,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后总股本增至508,406,560元。

2009年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以2008年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52,521,968元,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至660,928,528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氯碱化工产品、石油化工产品、轮胎模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以及槽车运输租赁业务。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1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上半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

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及子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报告期内仅有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等。

(ii) 确认和计量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及子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付款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应付款项列示为流动负债，其余的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借款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借款列示为短期借款；借款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借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借款列示为长期借款。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

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及子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基础确定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00%	5.00%
一到二年	30.00%	30.00%
二到三年	50.00%	50.00%
三到四年	100.00%	100.00%
四到五年	100.00%	100.00%
五年以上	100.00%	100.00%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及子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d)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及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及子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及子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享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计算机及电子设备以及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受腐蚀性房屋及建筑物	25 年	5%	3.800%
非受腐蚀性房屋及建筑物	20-40 年	5%	2.375% - 4.750%
机器设备	8-30 年	5%	3.167% - 11.875%
运输设备	5-16 年	3%-5%	5.938% - 19.400%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5-18 年	5%	5.278% - 19.000%
管线、防火防爆安全设备及其他	5-14 年	3%-5%	6.786% - 19.4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10-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专利权

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7-15 年平均摊销。

(c) 非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按照预计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年限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f)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的相关支出。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1)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2) 短期债券

短期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已将产品或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产品或商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

(b)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公司及子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c)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及子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及子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7)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为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及子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企业组成部分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企业组成部分作出决议；(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8) 分部信息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9)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无

(3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所得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及子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ii)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iii) 存货减值准备

本公司及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至完工时估计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减值准备产生影响。

(iv)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附注二(18)所述的会计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金额需要根据未来现金流现值的计算决定，而此类计算要求使用估计。根据现有经验进行测试合理估计的结果可能于下个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长期资产减值的重大调整。本公司不能转回已计提的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三 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7%
消费税	应纳税石油化工类产品销售量	汽油 1,388 元/吨 柴油 940.8 元/吨 燃料油 812 元/吨

(一) 企业所得税

根据辽宁省科技厅办公室《关于认定辽宁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辽科发[2009]1 号)，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辽宁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 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将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由 25% 调整为 15% 的税收征收优惠政策。目前我公司正处于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阶段，根据相关规定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 25% 执行。

(二) 增值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除石油液化气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3% 外，其余产品增值税率为 17%。

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

(三) 消费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商品销售收入适用消费税。根据财税[2008]167号《财政部 国家

税务总局关于提高成品油消费税税率的通知》，汽油、柴油及燃料油销售收入适用的消费税率为**1,388元/吨**，**940.8元/吨**及**812元/吨**。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1、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沈阳	石油化工产品	人民币 182,131	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2 年 3 月 10 日止); 运输设备租赁; 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水煤浆加工; 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定和禁止的项目除外)。	有限责任公司	王大壮	24265259-7
2、沈阳石蜡化工槽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沈阳	自备铁路槽车运输	人民币 100	自备铁路槽车运输; 槽车租赁	有限责任公司	孙泽胜	72092733-0
3、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沈阳	化工及相关产品	美元 723	生产和销售化工及相关产品、环氧丙烷、聚醚多元醇、聚氨酯原料及制品	有限责任公司	冀宏伟	70202571-2
4、沈阳化工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沈阳	专用铁路运输、装卸	人民币 100	铁路运输槽车信息咨询; 自备铁路槽车货物装卸; 自备铁路槽车租赁; 刷洗服务; 专用铁路沿线货物调运。	有限责任公司	田奇宏	72091255-0

(b)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	--------

5、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沈阳	轮胎模具加工	人民币 3,817	模具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	崔崇实	71578107-4
-----------------	-------	----	--------	-----------	------	--------	-----	------------

(c)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6、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沈阳	汽油及石油产品	人民币 350	成品油、汽油、柴油、化工原料(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机电产品(不含汽车)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汽车配件批发零售	有限责任公司	田奇宏	71113816-1
7、上海生生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	轮胎模具加工	人民币 400	轮胎、橡塑、冷冲模具及成型机头的加工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	胡葆禹	73456254-7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1年0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人民币			<u>139,866.39</u>	-	-	<u>91,261.99</u>
银行存款 - 人民币			158,484,792.52	-	-	359,489,029.16
美元	173,563.88	6.4685	<u>1,122,697.96</u>	982,429.77	6.6227	<u>6,506,337.64</u>
			<u>159,607,490.48</u>			<u>365,995,366.80</u>
其他货币资金 - 人民币			17,355,423.51	-	-	<u>15,327,367.77</u>
			<u>177,102,780.38</u>			<u>381,413,996.56</u>

于2011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17,355,423.51元(2010年12月31日:15,327,367.77元)主要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票据和信用证所存入的受限制使用的保证金存款。

(2) 应收票据

	2011年0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393,467,808.92</u>	<u>138,502,372.62</u>

(3) 应收账款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285,207,652.38	140,707,423.69
减: 坏账准备	<u>63,754,069.78</u>	<u>63,133,861.81</u>
	<u>221,453,582.60</u>	<u>77,573,561.88</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201,370,395.04	56,854,361.55
一到二年	15,307,872.70	15,307,872.70
二到三年	9,958,810.07	10,005,367.11
三到四年	7,654,631.51	7,622,779.27
四到五年	1,568,255.62	1,571,450.34

五年以上

49,347,687.44
285,207,652.38

49,345,592.72
140,707,423.69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54,595,382.95	89.27%	47,445,999.32	18.64%	121,850,379.22	86.60%	47,454,451.72	38.94%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9,291,385.78	10.27%	15,748,263.86	53.76%	16,718,178.42	11.88%	15,119,603.49	90.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320,883.65	0.46%	559,806.60	42.38%	2,138,866.05	1.52%	559,806.60	26.17%
		100.00	63					
	<u>285,207,652.38</u>	%	<u>754,069.78</u>	<u>22.35%</u>	<u>140,707,423.69</u>	<u>100.00%</u>	<u>63,133,861.81</u>	<u>44.87%</u>

(c) 于2011年6月30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需单独评价计提坏账准备与否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宁销售分公司	153,739,833.84	-	-	(i)
山东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6,703,107.55	1,110,701.51	16.57%	(ii)
广州肇庆骏鸿实业有限公司	6,084,534.44	-	-	(iii)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4,757,604.82	271,504.86	5.71%	(iv)
丹东鸭绿江造纸有限公司	3,615,963.14	3,615,963.14	100.00%	(v)
其他	79,694,339.16	42,447,829.81	53.26%	
	<u>254,595,382.95</u>	<u>47,445,999.32</u>		

(i) 于2011年6月30日, 应收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宁销售分公司款项153,739,833.84元。对方客户拖欠本公司款项为月末时点性余额, 于下月初收回, 该公司信誉度一直良好, 本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 未对其计提坏账准备。

(ii) 于2011年6月30日, 应收山东玲珑轮胎有限公司公司款项6,703,107.55元。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仍保持业务往来关系, 对于一年以上的款项, 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 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

(iii) 于2011年6月30日, 应收广州肇庆骏鸿实业有限公司款项6,084,534.44元。对方客户拖欠本公司款项为本年新增业务, 且该公司信誉度一直良好, 本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 未对其计提坏账准备。

(iv) 于2011年6月30日, 应收鞍钢股份有限公司款项4,757,604.82元。对方客户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保持长期业务往来关系, 该公司信誉度一直良好, 本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 计提坏账准备。

(v)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收丹东鸭绿江造纸有限责任公司款项 3,615,963.14 元。因对方公司在法院裁决执行后仍然无力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3,467,688.00	45.98%	673,384.40	5.00%	894,480.64	5.35%	44,724.03	5.00%
一到二年	207,417.74	0.71%	62,225.32	30.00%	207,417.74	1.24%	62,225.32	30.00%
二到三年	1,207,251.80	4.12%	603,625.90	50.00%	1,207,251.80	7.22%	603,625.90	50.00%
三到四年	261,236.35	0.89%	261,236.35	100.00%	261,236.35	1.56%	261,236.35	100.00%
四到五年	393,550.92	1.34%	393,550.92	100.00%	393,550.92	2.35%	393,550.92	100.00%
五年以上	13,754,240.97	46.96%	13,754,240.97	100.00%	13,754,240.97	82.28%	13,754,240.97	100.00%
	<u>29,291,385.78</u>	<u>100.00%</u>	<u>15,748,263.86</u>	<u>53.76%</u>	<u>16,718,178.42</u>	<u>100.00%</u>	<u>15,119,603.49</u>	<u>90.44%</u>

(e)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诺迪克有限公司-固特异	266,699.00	133,349.50	50.00%	(i)
天富轮胎有限公司	263,620.62	26,362.06	10.00%	(ii)
合肥大道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	32,000.00	14.55%	(iii)
贵州轮胎	191,132.89	191,132.89	100.00%	(iv)
其他	379,431.14	176,962.15	46.64%	
	<u>1,320,883.65</u>	<u>559,806.60</u>	<u>42.38%</u>	

(i)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诺迪克有限公司-固特异款项 266,699.00 元。对方公司拖欠款项一年以上，但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仍保持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按照对于其余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余额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

(ii)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收天富轮胎有限公司款项 263,620.62 元。对方公司拖欠款项一年以上，但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仍保持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对于其余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余额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

(iii)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收合肥大道模具有限责任公司款项 220,000.00 元。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仍保持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对于其余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余额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

(iv)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贵州轮胎厂款项 191,132.89 元。对方公司拖欠款项两年以上，本年既无往来也无回款，本公司及子公司预计未来收款难度较大，对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f)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g)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及子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宁销售分公司	第三方公司	153,739,833.84	一年以内	53.90%
山东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第三方公司	6,703,107.55	二到三年	2.35%
广州肇庆骏鸿实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公司	6,084,534.44	一到二年	2.13%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公司	4,757,604.82	一年以内	1.67%
丹东鸭绿江造纸有限公司	第三方公司	3,615,963.14	五年以上	1.27%
		<u>174,901,043.79</u>		<u>61.32%</u>

(4) 其他应收款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12,290,000.00	15,255,252.99
备用金	4,823,574.95	3,760,210.05
应收代垫代收款项	49,938,502.16	21,265,808.32
应收持有待售长期资产处置款		53,577,099.92
关联方往来款		-
住房基金存款	1,670,200.25	1,670,200.25
其他	60,637,050.98	
	<u>129,359,328.34</u>	<u>95,528,571.53</u>
减：坏账准备	23,811,151.23	23,811,151.23
	<u>105,548,177.11</u>	<u>71,717,420.30</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97,179,703.36	63,307,292.47
一到二年	6,343,202.22	4,198,227.67
二到三年	347,946.94	2,537,274.67
三到四年	687,426.10	690,534.65
四到五年	49,834.57	67,986.02
五年以上	24,751,215.15	24,727,256.05
	<u>129,359,328.34</u>	<u>95,528,571.53</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24,280,136.86	96.08%	20,231,133.28	16.28%	90,340,640.83	94.57%	20,231,133.28	22.39%
信用风险特	2,707,834.07	2.09%	2,454,256.20	90.64%	2,707,834.07	2.83%	2,454,256.20	90.64%

征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371,357.41	1.83%	1,125,761.75	47.47%	2,480,096.63	2.60%	1,125,761.75	45.39%
		100.00%		18.41%				
	129,359,328.34	%	23,811,151.23	%	95,528,571.53	100.00%	23,811,151.23	24.93%

(c)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需单独评价计提坏账准备与否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消费税款	55,535,255.56			进口原料油缴纳的消费税正在办理退税
信用证保证金	12,290,000.00			采购进口助剂的信用证保证金,货到付款即可退
沈阳实业总公司	6,121,174.33	6,121,174.33	100.00%	账龄过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
石韦国际公司	5,879,155.61			为石韦国际公司代垫的进口设备税金, 信誉良好且账龄较短, 年末结算未计提坏账
沈阳市石油化学工业供销公司	4,707,351.40	4,707,351.40	100.00%	账龄过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
其他	39,747,199.96	9,402,607.55	23.66%	
	124,280,136.86	20,231,133.28	16.28%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256,397.76	9.47%	12,819.89	5.00%	256,397.76	9.47%	12,819.89	5.00%
一到二年	-	-	-	-	-	-	-	-
二到三年	20,000.00	0.74%	10,000.00	50.00%	20,000.00	0.74%	10,000.00	50.00%
三到四年	10,682.55	0.39%	10,682.55	100.00%	10,682.55	0.39%	10,682.55	100.00%
四到五年	79,954.47	2.95%	79,954.47	100.00%	79,954.47	2.95%	79,954.47	100.00%
五年以上	2,340,799.29	86.45%	2,340,799.29	100.00%	2,340,799.29	86.45%	2,340,799.29	100.00%
	2,707,834.07	100.00%	2,454,256.20	90.64%	2,707,834.07	100.00%	2,454,256.20	90.64%

(e)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李野	274,597.03	53,564.36	19.51%	职工备用金, 部分账龄超过五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的回收性最佳估计对其余额计提了部分坏账
朴克伟	263,001.08	223,551.18	85.00%	职工备用金, 部分账龄超过五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的回收性最佳估计对其余额计提了部分坏账
郑长虹	201,066.70	193,066.70	96.02%	职工备用金, 部分账龄超过五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的回收性最佳估计对其余额计提了部分坏账
孙勇	61,166.89	54,866.89	89.70%	职工备用金, 部分账龄超过五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的回收性最佳估计对其余额计提了部分坏账
其他	1,571,525.71	600,712.62	38.22%	根据实际情况认定坏账计提金额
	2,371,357.41	1,125,761.75	47.47%	

(f)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2011 年 12 月 31 日: 无)。

(g)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及子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应收消费税款	第三方	55,535,255.56	一年以内	42.93%
信用证保证金	第三方	12,290,000.00	一年以内	9.50%
沈阳化工厂实业总公司	第三方	6,121,174.33	五年以上	4.73%
石韦国际公司	第三方	5,879,155.61	一至二年	4.54%
沈阳市石油化学工业供销公司	第三方	4,707,351.40	四年以上	3.64%
		<u>84,532,936.90</u>		<u>65.35%</u>

(h)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外币余额(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254,520,292.31	99.11%	106,807,056.23	97.76%
一到二年	2,055,729.10	0.80%	2,055,729.10	1.88%
二到三年	86,974.65	0.03%	116,643.15	0.11%
三年以上	156,550.80	0.06%	277,209.60	0.25%
	<u>256,819,546.86</u>	<u>100.00%</u>	<u>109,256,638.08</u>	<u>100.00%</u>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2,299,254.55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2,449,581.85 元)，主要为尚未与供应商结算的采购款项。

(b)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 及子公司 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 款总额比 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联合石油有限责任公 司	第三方	126,323,138.03	49.19%	6 个月以内	货物尚未收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 公司东北化工销售分公司	第三方	20,417,886.72	7.95%	6 个月以内	货物尚未收到
中华人民共和国鲅鱼圈海 关进口原油税费	第三方	43,878,984.82	17.09%	6 个月以内	货物尚未收到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窑湾海 关进口原油保证金	第三方	10,500,000.00	4.09%	6 个月以内	货物尚未收到
茂名重力石化机械制造有 限公司	第三方	3,128,891.92	1.22%	6 个月以内	货物尚未收到

204,248,901.49 79.53%

(c)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d)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外币余额(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4,919,608.17	22,027,149.73	172,892,458.44	235,616,852.09	22,027,149.73	213,589,702.36
在产品	41,803,052.38	6,465,778.11	35,337,274.27	50,820,124.66	6,465,778.11	44,354,346.55
自制半成品	113,833,592.28		113,833,592.28	75,808,324.64	-	75,808,324.64
产成品	203,183,205.61	12,121,084.82	191,062,120.79	271,907,766.21	21,982,889.55	249,924,876.66
低值易耗品	79,342.54	69,889.35	9,453.19	106,204.28	69,889.35	36,314.93
	<u>553,818,800.98</u>	<u>40,683,902.01</u>	<u>513,134,898.97</u>	<u>634,259,271.88</u>	<u>50,545,706.74</u>	<u>583,713,565.14</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1 年 6 月 30 日
原材料	22,027,149.73	370,907.06	370,907.06	22,027,149.73
在产品	6,465,778.11			6,465,778.11
产成品	21,982,889.55	10,111,043.95	19,972,848.68	121,084.82
低值易耗品	69,889.35			69,889.35
	<u>50,545,706.74</u>	<u>10,481,951.01</u>	<u>20,343,755.74</u>	<u>40,683,902.01</u>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所得税	<u>48,984,585.64</u>	<u>53,642,821.07</u>
	<u>48,984,585.64</u>	<u>53,642,821.07</u>

(8) 固定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6 月 30 日
原价合计	7,217,772,444.87	128,853,006.60	2,571,420.45	7,344,054,031.02
房屋、建筑物	1,379,629,925.68	51,357,009.49		1,430,986,935.2
机器设备	4,457,066,020.72	41,778,399.60		4,498,844,420.3
运输工具	429,766,581.23	10,245,593.05	2,571,420.45	437,440,753.8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299,976,638.66	23,055,527.60		323,032,166.3
管线、防火防爆安全设备及其他	651,333,278.58	2,416,476.86		653,749,755.44

累计折旧合计	2,389,608,856.12	212,675,770.69	2,018,167.79	2,600,266,459.02
房屋、建筑物	313,400,469.97	23,741,161.00		337,141,630.97
机器设备	1,241,606,413.13	147,208,976.24		1,388,815,389.37
运输工具	280,677,188.97	11,515,077.14	2,018,167.79	290,174,098.32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管线、防火防爆安 全设备及其他	203,883,251.98 350,041,532.07	8,716,918.16 21,493,638.15		212,600,170.14 371,535,170.22

账面净值合计	4,828,163,588.75	-83,822,764.09	553,252.66	4,743,787,572.00
房屋、建筑物	1,066,229,455.71	27,615,848.49		1,093,845,304.20
机器设备	3,215,459,607.59	-105,430,576.64		3,110,029,030.95
运输工具	149,089,392.26	-1,269,484.09	553,252.66	147,266,655.51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管线、防火防爆安 全设备及其他	96,093,386.68 301,291,746.51	14,338,609.44 -19,077,161.29		110,431,996.12 282,214,585.22

减值准备合计	2,843,434.95			2,843,434.95
房屋、建筑物	8,152.97			8,152.97
机器设备	2,760,110.76			2,760,110.76
运输工具	75,171.22			75,171.22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管线、防火防爆安 全设备及其他	- -			

账面价值合计	4,825,320,153.80	-83,822,764.09	553,252.66	4,740,944,137.05
房屋、建筑物	1,066,221,302.74	27,615,848.49	0.00	1,093,837,151.23
机器设备	3,212,699,496.83	-105,430,576.64	0.00	3,107,268,920.19
运输工具	149,014,221.04	-1,269,484.09	553,252.66	147,191,484.29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管线、防火防爆安 全设备及其他	96,093,386.68 301,291,746.51	14,338,609.44 -19,077,161.29	0.00 0.00	110,431,996.12 282,214,585.22

(9) 在建工程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息化建设项目	1,001,521.37	-	1,001,521.37			
蜡化综合楼				46,552,925.76	-	46,552,925.76
CPP 原材料预处理系统				30,198,403.04	-	30,198,403.04
CPP 技改项目	47,836,136.35		47,836,136.35	14,715,365.97	-	14,715,365.97
蜡化技改项目	26,763,309.85	487,472.99	26,275,836.86	13,751,972.75	487,472.99	13,264,499.76
沈化 2010 年技改项目	7,851,838.84		7,851,838.84	5,993,461.72	-	5,993,461.72
CPP 乙烯回收装置	1,858,986.69		1,858,986.69	1,858,986.69	-	1,858,986.69
其他零星工程	18,840,344.58	892,312.00	17,948,032.58	35,035,182.59	892,312.00	34,142,870.59
	<u>104,152,137.68</u>	<u>1,379,784.99</u>	<u>102,772,352.69</u>	<u>148,106,298.52</u>	<u>1,379,784.99</u>	<u>146,726,513.53</u>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2011年 6月30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 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借款费用资 本化金额	本年借 款费用 资本化 率	资金 来源
蜡化综合楼项目	50,902,965.49	46,552,925.76	4,350,039.73	50,902,965.49			100.00%	100.00%				自筹
CPP 原材料预处理系统	30,198,403.04	30,198,403.04		30,198,403.04			100.00%	100.00%				自筹
CPP 技改项目	86,243,000.00	14,715,365.97	53,608,372.09	20,487,601.71	47,836,136.35	47,836,136.35	79.22%	79.22%				自筹
蜡化技改项目	26,311,000.00	13,751,972.75	9,668,668.81	18,486,457.11	4,934,184.45	4,934,184.45	89.01%	89.01%				自筹
沈化 2010 年技改项目	8,520,000.00	5,993,461.72	1,858,377.12		7,851,838.84	7,851,838.84	92.16%	92.16%				自筹
CPP 乙烯回收装置	2,800,000.00	1,858,986.69			1,858,986.69	1,858,986.69	66.39%	66.39%				自筹
其他零星改造工程		35,035,182.59	9,309,279.50	2,673,470.74		41,670,991.35						自筹
		<u>148,106,298.52</u>	<u>78,794,737.25</u>	<u>122,748,898.09</u>		<u>104,152,137.68</u>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6月30日 计提原因

蜡化技改项目	487,472.99	-	项目由于技术原因长期搁浅，已决定不再进行
工业级瓶装 HCL 项目	30,000.00	-	项目由于技术原因长期搁浅，已决定不再进行
白炭黑给水系统	862,312.00	-	项目由于技术原因长期搁浅，已决定不再进行
	<u>1,379,784.99</u>	<u>-</u>	

(10) 工程物资

	2010年12月31日	2011年6月30日
专用材料	1,485,261.94	1,308,046.06
专用设备	882,877.63	2,921,429.77
	<u>2,368,139.57</u>	<u>4,229,475.83</u>

(11) 固定资产清理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转入清理的原因
机器设备	<u>602,400.61</u>	<u>602,400.61</u>	待处理

(12) 无形资产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 6月30日
原价合计	501,697,556.52	1,000,000.00	34,999.98	502,662,556.54
土地使用权	282,250,025.17	0.00	34,999.98	282,215,025.19
专利权	194,958,139.32	0.00	0.00	194,958,139.32
软件	22,519,897.41	1,000,000.00	0.00	23,519,897.41
非专利技术	1,969,494.62	0.00	0.00	1,969,494.62
累计摊销合计	80,837,030.75	12,131,604.53	0.00	92,968,635.28
土地使用权	16,679,060.36	2,817,900.26	0.00	19,496,960.62
专利权	62,682,641.29	6,914,501.71	0.00	69,597,143.00
软件	375,329.44	2,299,202.56	0.00	2,674,532.00
非专利技术	1,099,999.66	100,000.00	0.00	1,199,999.66
账面价值合计	420,860,525.77	-11,131,604.53	34,999.98	409,693,921.26
土地使用权	265,570,964.81	-2,817,900.26	34,999.98	262,718,064.57
专利权	132,275,498.03	-6,914,501.71	0.00	125,360,996.32
软件	22,144,567.97	-1,299,202.56		20,845,365.41
非专利技术	869,494.96	-100,000.00	0.00	769,494.96

2011年度无（2010年度：无）计入无形资产的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及子公司开发支出列示如下：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 6月30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 无形资 产	
改进盐水工艺提高电流效率		4,561,550.48	4,561,550.48		
完善烧碱工艺技术降低生产成本		2,982,078.73	2,982,078.73		
糊树脂新牌号 H-100 的研究开发		5,893,203.62	5,893,203.62		
持续提高糊树脂产品质量		4,212,032.95	4,212,032.95		

采用副产四氯化硅为原材料生产白炭黑		2,341,734.99	2,341,734.99	
开发树脂新牌号 L-31A 产品		2,795,560.46	2,795,560.46	
优化盐酸生产工艺提高产品优品率		1,347,276.79	1,347,276.79	
其他项目	163,163.46	410,000.00		573,163.46
	<u>163,163.46</u>	<u>24,543,438.02</u>	<u>24,133,438.02</u>	<u>573,163.46</u>

截至2011年6月，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共计24,543,438.02元(2010年度：46,879,998.39元)；其中24,133,438.02元(2010年度：46,766,159.93元)计入当期损益，410,000.00元(2010年度：113,838.46元)确认为开发支出。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支出总额的比例为1.67%(2010年度：0.24%)。

于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2010年度：无)。

(13) 长期待摊费用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1年6月30日
高压供电设施费	17,072,596.70	-	533,518.65	16,539,078.05
土地租赁费	10,216,666.92	-	233,333.34	9,983,333.58
非临氢催化剂	2,437,666.52	-	522,357.11	1,915,309.41
其他	942,222.80	23,000.00	50,132.46	915,090.34
	<u>30,669,152.94</u>	<u>-</u>	<u>1,339,341.56</u>	<u>29,352,811.38</u>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17,333,840.52	88,435,890.53	17,333,840.5	88,435,890.53
可抵扣亏损	0.00	0.00	2	24,182,235.07
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	1,437,862.93	9,585,752.86	3,627,335.26	9,624,752.86
投资损失	0.00	0.00	1,447,612.93	-
预提费用	5,436,586.32	24,627,390.27	-	-
政府补助	2,741,909.10	11,673,064.89	5,426,836.32	24,588,390.27
账面摊销金额与税法应摊销金额之间的差异	2,741,909.10	11,673,064.89	2,741,909.10	11,673,064.89
	<u>322,728.75</u>	<u>1,342,204.11</u>	<u>322,728.75</u>	<u>1,342,204.11</u>
	<u>27,272,927.62</u>	<u>135,664,302.6</u>	<u>30,900,262.8</u>	<u>159,846,537.7</u>
		<u>6</u>	<u>8</u>	<u>3</u>

(15) 资产减值准备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 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86,945,013.04	620,207.97			87,565,221.01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3,133,861.81	620,207.97			63,754,069.7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811,151.23				23,811,151.23
存货跌价准备	50,545,706.74	10,481,951.01	598,931.99	19,744,823.75	40,683,902.0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43,434.95				2,843,434.9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79,784.99				1,379,784.99
	<u>141,713,939.72</u>	<u>11,102,158.98</u>	<u>598,931.99</u>	<u>19,744,823.75</u>	<u>132,472,342.96</u>

(16) 短期借款

(a) 短期借款分类

	币种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人民币	0.00	1,600,465.56
抵押借款	人民币	680,000.00	680,000.00
保证借款	人民币	272,233,016.27	272,233,016.27
信用借款	人民币	2,732,500.00	2,732,500.00
		<u>275,645,516.27</u>	<u>277,245,981.83</u>

(b) 于2011年6月30日，短期担保借款包括：

银行抵押借款 680,000.00 元(2010年12月31日：680,000.00 元)系由第三方公司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

银行保证借款 210,000,000.00 元(2010年12月31日：210,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之母公司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沈阳化工集团公司提供保证；

银行保证借款 50,000,000.00 元(2010年12月31日：50,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保证；

银行保证借款 11,733,016.27 元(2010年12月31日：11,733,016.27 元)系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的互保借款。

银行保证借款 500,000.00 元(2010年12月31日：500,000.00 元)系由第三方公司上海胶鞋公司为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生生轮胎模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17) 应付票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8,500,000.00	27,500,000.00
--------	---------------	---------------

(18) 应付账款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付货款	<u>297,109,376.27</u>	<u>286,795,808.39</u>

- (a) 于2011年6月30日,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2010年12月31日: 无)。
- (b) 于2011年6月30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26,949,674.28元(2010年12月31日: 26,123,701.35元), 主要为尚未支付的材料款。
- (c) 于2011年6月30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应付账款无外币余额(2010年12月31日: 无)。

(19) 预收款项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u>98,840,529.93</u>	<u>72,753,089.80</u>

- (a) 于2011年06月30日, 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2010年12月31日: 无)。
- (b) 于2011年6月30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预收账款无外币余额(2010年12月31日: 无)。

(20) 应付职工薪酬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 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863,166.98	100,863,166.98	0.00
职工福利费		4,297,288.15	4,297,288.15	0.00
社会保险费	4,779,769.40	22,296,614.72	20,683,298.04	5,815,931.8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38,062.30	9,303,026.57	9,333,064.20	208,024.67
基本养老保险	3,383,182.01	30,795,072.02	29,684,479.75	4,493,774.28
失业保险费	972,771.44	3,280,276.99	3,101,716.38	1,151,332.05
工伤保险费	181,697.82	2,515,166.62	2,447,352.41	249,512.03
生育保险费	4,055.83	543,167.96	542,786.46	4,437.33
住房公积金	1,062,157.56	24,970,631.00	24,335,634.00	1,697,154.5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45,000.37	2,216,426.35	2,265,594.06	1,995,832.66
	<u>7,886,927.33</u>	<u>178,784,222.64</u>	<u>176,871,082.39</u>	<u>9,800,067.58</u>

(21) 应交税费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1,774,770.58	5,982,913.04
应交增值税	28,923,985.28	23,904,306.92
应交营业税	152,969.46	148,367.89
应交消费税	50,088,170.35	19,166,644.49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6,613,909.44	3,987,661.43
应交教育费附加	5,207,918.67	2,927,918.96
应交土地使用税	2,556,135.83	2,352,983.51
其他	8,194,163.29	5,635,599.03
	<u>113,512,022.90</u>	<u>64,106,395.27</u>

(22) 应付利息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融资券利息	13,256,666.70	5,056,666.68
应付借款利息(a)	<u>6,851,310.87</u>	<u>6,851,310.87</u>
	<u>20,107,977.57</u>	<u>11,907,977.55</u>

(a)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应付借款利息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之借款利息。根据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与沈阳恒信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处置协议对于上述借款利息的约定，该等应付借款利息未设定预期还款日。

(23) 其他应付款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社会保险金	21,465,247.45	22,923,635.25
工程款(a)	269,142,295.03	357,989,679.92
保证金	1,397,954.09	2,785,805.16
关联方往来代垫款(b)	24,030,858.03	24,598,415.76
检修费	37,644,483.70	18,140,939.00
土地使用费/租金	27,573,320.66	23,272,354.72
其他	42,591,443.01	46,002,536.79
	<u>423,845,601.97</u>	<u>495,713,366.60</u>

(a) 于2011年6月30日，工程款中包括220,834,920.00元为CPP项目应付工程款(2010年12月31日：324,068,121.64元)。

(b) 关联方往来代垫款全部为本公司的母公司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代垫款项。

(c) 于2011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为24,030,858.03元(2010年12月31日：24,030,858.03元)

(d)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其他应付款无外币余额(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23,340,271.58	46,379,773.6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7,000,000.00	545,000,000.00
	<u>1,030,340,271.58</u>	<u>591,379,773.64</u>

(25) 其他流动负债：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融资券	<u>500,000,000.00</u>	<u>500,000,000.00</u>

(26) 长期借款

	币种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i)	人民币	639,000,000.00	1,101,000,000.00
信用借款	人民币	70,000,000.00	70,000,000.00
		<u>709,000,000.00</u>	<u>1,171,000,000.00</u>

(i) 于 2011 年 06 月 30 日，银行保证借款 639,000,000.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756,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保证期间	是否履行完毕
盛京银行景星支行	80,000,000.00	2010.07.20	2015.07.18	否
盛京银行景星支行	35,000,000.00	2009.11.20	2014.11.20	否
盛京银行景星支行	45,000,000.00	2009.12.01	2014.11.20	否
盛京银行景星支行	70,000,000.00	2011.04.27	2016.04.21	否
中国农业银行沈阳技术开发区支行	50,000,000.00	2009.08.28	2014.08.27	否
中国农业银行沈阳技术开发区支行	70,000,000.00	2009.09.28	2014.09.27	否
中国农业银行沈阳技术开发区支行	40,000,000.00	2009.10.15	2014.07.27	否
中国农业银行沈阳技术开发区支行	100,000,000.00	2010.09.29	2015.09.29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	80,000,000.00	2010.07.30	2014.07.29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	69,000,000.00	2010.08.04	2014.08.03	否

(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a)	<u>357,490,639.19</u>	<u>357,490,639.19</u>
(a) 递延收益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0.00	
国债转贷基金补助(i)	169,094,284.90	169,094,284.90
贴息资金(ii)	20,416,666.70	20,416,666.70
专项补助款	11,405,105.28	11,405,105.28
工业发展资金补助(iii)	156,574,582.31	156,574,582.31
	<u>357,490,639.19</u>	<u>357,490,639.19</u>

- (i) 经辽财企[2005]265号文及辽财指企[2005]151号文批复,本公司于2005年收到用于建设13万吨/年丙烯酸及酯生产装置的国债专项资金7,248万元,该项目于2007年起在14年内摊销(该项目于2007年4月完工)。
经沈财指工[2006]74号文及沈财工[2006]305号文批复,本公司于2006年收到用于50万吨/年催化热裂解(CPP)制乙烯和27万吨/年聚氯乙烯建设项目的国债专项资金15,000万元,并于2010年起4至14年内摊销.该项目于2010年3月完工。
- (ii) 经沈经[2006]58号文批复,本公司于2006年收到用于重油催化热裂解(CPP)制乙烯产业化项目的重大科技专项资金25,000,000元,该专项资金以贷款贴息方式拨付,该项目于2010年3月完工,并于2010年起4-14年内摊销。
- (iii) 经沈开经发发[2010]33号文批复,本公司于2010年收到50万吨/年催化热裂解(CPP)制乙烯产业化项目的工业发展资金补助182421100元,用于CPP项目的设备购置,以替代于2009年度收到的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支付的政府补助,并于2010年起在6-10年内摊销.该项目于2010年3月完工.于2010年11月本公司已将原收到的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支付的款项182421100元退回。

(28) 股本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6月30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33,800,000.00	-	-	33,800,000.00
其他内资持股	106,549.30	-	-	106,549.30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6,549.30	-	-	106,549.30
	<u>33,906,549.30</u>	<u>-</u>	<u>-</u>	<u>33,906,549.30</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627,021,978.70	-	-	627,021,978.70
	<u>660,928,528.00</u>	<u>-</u>	<u>-</u>	<u>660,928,528.00</u>
	200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33,800,000.00			33,800,000.00
其他内资持股	106,549.30			106,549.3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6,549.30			106,549.30
	<u>33,906,549.30</u>			<u>33,906,549.30</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u>627,021,978.70</u>			<u>627,021,978.70</u>
	<u>660,928,528.00</u>			<u>660,928,528.00</u>

自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3月22日实施后，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根据约定1至3年不等的限售期，由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169,686,560股份目前已全部实现流通。另外非流通股股东于2008年定向增发时增持的26,000,000股份，于2009年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增加至33,800,000股，根据其三年的限售条件，于2011年8月8日该承诺履行完毕。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资本公积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6月30日
股本溢价	1,328,661,698.41	-	-	1,328,661,698.41
其他资本公积	<u>23,578,573.53</u>	-	-	<u>23,578,573.53</u>
	<u>1,352,240,271.94</u>	-	-	<u>1,352,240,271.94</u>

	200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附注五(28))	1,328,661,698.41	-	-	1,328,661,698.41
其他资本公积	<u>23,578,573.53</u>	-	-	<u>23,578,573.53</u>
	<u>1,352,240,271.94</u>	-	-	<u>1,352,240,271.94</u>

(30) 盈余公积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1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245,847,492.93</u>	-	-	<u>245,847,492.93</u>

	2009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0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241,790,726.96</u>	4,056,765.97	-	<u>245,847,492.9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未分配利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提取比例	金额	提取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753,338,978.29	-	542,557,209.73	-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784,450.03	-	214,838,534.5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56,765.97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u>900,123,428.32</u>		<u>753,338,978.29</u>	

(3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2,563,686.75	-2,563,205.41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u>-234,800.32</u>	<u>-141,337.14</u>
	<u>-2,798,487.07</u>	<u>-2,704,542.55</u>

(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5,424,318,535.17	3,743,924,757.14
其他业务收入	<u>22,043,231.96</u>	<u>16,301,384.44</u>
	<u>5,446,361,767.13</u>	<u>3,760,226,141.58</u>
	2011 年度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成本	4,754,641,129.73	3,251,850,940.10
其他业务成本	<u>18,312,086.84</u>	<u>11,876,824.08</u>
	<u>4,772,953,216.57</u>	<u>3,263,727,764.18</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产品分析如下：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石油化工产品	4,501,068,330.9	4,029,522,433.90	2,826,650,151.7	2,452,623,899.7
	1		5	1

氯碱化工产品	903,394,028.88	708,855,923.43	898,604,372.50	785,209,862.21
轮胎模具产品	19,856,175.38	16,262,772.40	18,670,232.89	14,017,178.18
	<u>5,424,318,535.17</u>	<u>4,754,641,129.73</u>	<u>3,743,924,757.14</u>	<u>3,251,850,940.10</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17,377,986.14	14,738,884.11	5,991,512.03	8,567,734.45
租金	3,849,006.88	3,471,368.58	3,849,006.88	2,889,289.64
劳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其他	816,238.94	101,834.15	6,460,865.53	419,799.99
	<u>22,043,231.96</u>	<u>18,312,086.84</u>	<u>16,301,384.44</u>	<u>11,876,824.08</u>

(c) 本公司及子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及子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宁销售分公司	1,206,746,745.26	22.16%
沈阳燃气有限公司	95,056,532.00	1.75%
秦皇岛东奥燃料销售有限公司	83,745,311.98	1.54%
浙江永和胶粘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83,276,641.03	1.53%
北京通海工贸有限公司	68,774,629.06	1.26%
	<u>1,537,599,859.33</u>	<u>28.23%</u>

(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消费税	183,305,043.26	162,388,983.52
营业税	605,005.74	594,359.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813,230.00	14,333,643.55
教育费附加	17,340,185.86	8,190,647.97
	<u>226,063,464.86</u>	<u>185,507,634.27</u>

(35) 销售费用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人员费用	6,137,162.46	7,238,200.73
折旧费用	1,284,260.09	1,292,826.44
运输费用	32,899,248.37	34,562,004.20
租赁费	2,818,144.53	3,041,592.88
差旅费	1,154,738.10	983,917.42

办公费	261,772.29	219,832.26
通讯费	153,657.09	141,126.46
保险费	408,739.40	483,514.07
业务招待费	369,821.50	309,238.00
装卸费	4,173,905.69	2,637,145.28
维修费	3,816.24	1,221.44
其他	2,969,728.27	2,131,553.81
	52,634,994.03	53,042,172.99

(36) 管理费用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人员费用	40,647,405.33	25,065,777.53
折旧费用	6,102,240.91	6,083,687.71
无形资产摊销	12,166,604.51	8,023,148.67
研究与开发支出	24,608,153.82	21,288,095.44
能源动力费	3,235,376.84	2,490,070.34
维修费用	9,393,774.83	28,846,122.47
税费	17,463,284.71	11,133,038.07
差旅费	850,470.29	777,178.34
办公费	1,064,794.50	1,245,410.30
保险费	507,651.77	514,944.92
业务招待费	1,571,377.77	1,983,214.05
劳务费	517,879.83	433,466.45
物料消耗	1,205,304.93	1,134,829.30
防洪消防安保	354,245.05	246,128.22
停工损失	2,170,000.00	2,772,439.08
上市公司费用	144,188.49	567,800.00
河道费	7,403,247.00	3,614,725.67
取暖费	4,221,589.86	4,906,309.93
咨询服务费	10,144,200.00	0.00
审计费	1,120,000.00	0.00
其他	6,787,786.64	5,545,244.66
	151,679,577.08	126,671,631.15

(37) 财务费用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利息支出	60,724,869.90	46,467,474.78
减：利息收入	-1,162,413.80	-598,507.06
汇兑损益	303,120.95	34,136.79
票据贴现息	1,145,126.41	156,962.77
银行手续费	397,623.33	180,763.73
其他	0.00	0.00

	<u>61,408,328.59</u>	<u>46,240,831.01</u>
(38) 资产减值损失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坏账损失	620,207.9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存货跌价损失	9,883,019.02	
	<u>10,503,226.99</u>	
(39) 营业外收入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6,924.78	91,843.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6,924.78	91,843.80
核销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政府补助	23,070,586.83	9,646,572.09
罚款及赔偿金收入	184,797.24	3,986.85
其他	104,814.66	179,300.94
	<u>23,507,123.51</u>	<u>9,921,703.68</u>
(40) 营业外支出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持有待售长期资产处置损失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603.57	73,276.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460.72	73,276.14
债务重组损失	9,400.00	
罚款支出	109,580.28	457,814.63
其他	16,000.00	0.00
	<u>183,583.85</u>	<u>531,090.77</u>
(41) 所得税费用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4,124,657.90	41,949.26
递延所得税	3,627,335.26	
	<u>47,751,993.16</u>	<u>41,949.26</u>
(42)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46,784,450.03	96,221,365.1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660,928,528.00</u>	<u>660,928,528.00</u>
基本每股收益	<u>0.222</u>	<u>0.146</u>

(4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租金收入	0.00	3,900.00
利息收入	1,162,413.80	534,556.80
罚款违约金收入	84,785.00	2,486.85
其他	<u>6,499,300.78</u>	<u>13,707,911.20</u>
	<u>7,746,499.58</u>	<u>14,248,854.85</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运输费	4,857,593.03	4,116,086.02
维修费	1,337,747.69	3,745,189.19
租赁费	1,615,129.67	1,754,162.84
水电费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2,189,130.93	2,056,138.36
其他	<u>33,499,212.03</u>	<u>34,948,956.48</u>
	<u>43,498,813.35</u>	<u>46,620,532.89</u>

(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净利润	146,690,505.51	94,384,771.63
加：资产减值损失	10,503,226.99	
固定资产折旧	211,583,472.62	167,388,923.90
无形资产摊销	12,166,604.51	8,023,148.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39,341.56	2,338,635.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利得）	<u>-54,500.65</u>	<u>16,585.50</u>

财务费用	54,940,305.04	46,240,831.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3,627,335.26	
存货的增加	80,453,341.11	-142,720,239.55
受限制使用资金的减少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575,580,887.18	-173,829,085.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01,918,509.63	135,714,92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56,249,764.86</u>	<u>137,558,493.07</u>
现金净变动情况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9,747,356.87	98,390,150.8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66,086,628.79	213,162,009.05
现金净增加额	<u>-206,339,271.92</u>	<u>-114,771,858.24</u>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独资)	沈阳市	王大壮	石油化工产品、设备、压力容器、PVC手套、人造皮制造等	24338037-8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化工集团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 6月30日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u>103,190,000.00</u>	-	-	<u>103,190,000.00</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u>33.08%</u>	<u>33.08%</u>	<u>33.08%</u>	<u>33.08%</u>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四。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关系

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兰州蓝星日化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山西合成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杭州(火炬)西斗门膜工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蓝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蓝星(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蓝星硅材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化工橡胶桂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华凌涂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沈阳石蜡化工总厂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蓝星沈阳轻工机械设计研究所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天久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青岛海建化学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锦西化工研究院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蓝星石化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青岛橡六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四平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4) 关联交易

(a)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销售给关联方的产品以及关联方购买原材料的价格以双方约定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向关联方支付的租金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b) 购销商品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	2011年1-6月 金额	2010年1-6月 金额
杭州（火炬）西斗门膜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276,038.46	29,914.52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采购丙烯	2,950,068.20	5,152,815.90
兰州蓝星日化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劳保	0.00	17,948.72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833000	0.00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电石、液氯	7,847,765.25	0.00
四平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电石、丙烯	4,426,163.29	0.00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340,000.00	0.00
蓝星沈阳轻工机械设计研究所	接受清洗服务	0.00	122,000.00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接受监理服务	985,006.00	0.00
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	接受设计服务	285,807.33	67,476.96

销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	2011年1-6月 金额	2010年1-6月 金额
蓝星（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白炭黑	66,461.54	106,717.95
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丙烯	5,034,545.30	10,743,398.00
蓝星硅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聚乙烯	19,518,880.35	10,807,350.00
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	销售白炭黑、丙烯	56,154,303.18	25,215,617.40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白炭黑、丙烯	1,871,829.05	9,459,391.44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模具	0.00	1,077,048.55
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	销售白炭黑	21230.76	0.00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模具	3,046,400.00	615,384.62
中国化工橡胶桂林有限公司	销售模具	2610000	0.00
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	销售模具	0.00	2,572,649.57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锦西化工研究院	3,589.75	3,589.75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68,000.00	68,000.00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0.00	5,187,054.65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338,256.00	213,256.00
	蓝星沈阳轻工机械研究所	0.00	11,441.00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19,976.00	985,006.00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6,697.01	571,384.43
		<u>636,518.76</u>	<u>7,039,731.83</u>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4,030,858.03	24,598,415.76
	蓝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0.00	1,349,000.00
	杭州(火炬)西斗门膜工业有限公司	240,693.60	401,156.00
	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	13,111.67	23,253.66
	蓝星沈阳轻工机械设计研究所	480,471.81	690,583.48
	山西合成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0	55,791.00
	沈阳石蜡化工总厂	3,399.56	3,399.56
		<u>24,768,534.67</u>	<u>27,121,599.46</u>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	2,394,598.62	1,809,154.50
	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公司	254,582.00	0.00
	蓝星硅材料有限公司	16,500.00	0.00
	青岛橡六集团有限公司	30,638.02	30,638.02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620.00	52,495.20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0.81	0.81
	青岛海建化学有限公司	104.00	104.00
	蓝星(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0.00	6,300.00
		<u>2,697,043.45</u>	<u>1,898,692.53</u>

七 或有事项

(1) 诉讼事项

于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与沈阳高压成套开关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诉讼事项仍在审理过程中(于2010年12月31日,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已确认负债1,582,149.20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之日,本公司认为由于上述诉讼事项导致的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担任何损失的可能性很小,本公司及子公司并未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作为额外的负债拨备。

(2) 担保情况

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为沈阳红梅味精股份有限公司(“沈阳红梅味精”)提供连

带责任担保 3,073 万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沈阳红梅味精尚未归还光大银行沈阳分行的相关借款，光大银行已查封债务人土地。此或有事项正在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协调解决中，在未完全处理前，相关连带担保责任暂未免除。本公司认为土地处置收益能够偿还沈阳红梅味精所欠光大银行贷款本金及其相应利息，因此未对该担保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八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77,083,849.32	65,719,602.59
减：坏账准备	47,490,880.81	46,870,672.84
	<u>29,592,968.51</u>	<u>18,848,929.75</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8,691,653.22	17,311,601.69
一到二年	1,083,131.92	1,083,131.92
二到三年	3,296,933.75	3,311,638.55
三到四年	2,286,506.57	2,286,506.57
四到五年	836,729.20	837,829.20
五年以上	40,888,894.66	40,888,894.66
	<u>77,083,849.32</u>	<u>65,719,602.59</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51,796,841.84	67.20%	34,440,192.91	66.49%	52,232,269.84	79.48%	34,448,645.31	65.95%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5,287,007.48	32.80%	13,050,687.90	51.61%	13,487,332.75	20.52%	12,422,027.53	92.10%
	<u>77,083,849.32</u>	<u>100.00%</u>	<u>47,490,880.81</u>	<u>61.61%</u>	<u>65,719,602.59</u>	<u>100.00%</u>	<u>46,870,672.84</u>	<u>71.32%</u>

(c)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需单独评价计提坏账准备与否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10,196,829.50			(i)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4,757,604.82	271,504.86	5.71%	(ii)
丹东鸭绿江造纸有限公司	3,615,963.14	3,615,963.14	100.00%	(iii)
新宾恒利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2,986,842.54	2,986,842.54	100.00%	(iv)
辽宁营口辽化造纸厂	2,836,607.00	2,836,607.00	100.00%	(v)

其他	27,402,992.84	24,729,275.37	90.24%
	<u>51,796,839.84</u>	<u>34,440,192.91</u>	

- (i) 于2011年6月30日, 应收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款项 10,196,829.50 元。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与本公司保持长期业务往来关系, 因账龄较短, 且资金实力较稳定, 不予计提坏账。
- (ii) 于2011年6月30日, 应收鞍钢股份有限公司款项 4,757,604.82 元。对方客户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保持长期业务往来关系, 该公司信誉度一直良好, 本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 计提坏账准备。
- (iii) 于2011年6月30日, 应收丹东鸭绿江造纸有限责任公司款项 3,615,963.14 元。对方客户拖欠本公司款项达五年以上, 且其与本公司已无业务往来关系, 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 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iv) 于2011年6月30日, 应收新宾恒利造纸有限责任公司款项 2,986,842.54 元。因对方公司已长期停产, 本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 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v) 于2011年6月30日, 应收辽宁营口辽河造纸厂款项 2,836,607.00 元。对方客户拖欠本公司款项达五年以上, 且其与本公司已无业务往来关系, 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 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2,694,155.37	50.20%	673,384.40	5%	894,480.64	6.63%	44,724.03	5%
一到二年	207,417.74	0.82%	62,225.32	30%	207,417.74	1.54%	62,225.32	30%
二到三年	140,712.39	0.56%	70,356.20	50%	140,712.39	1.04%	70,356.20	50%
三到四年	261,236.35	1.03%	261,236.35	100%	261,236.35	1.94%	261,236.35	100%
四到五年	208,310.92	0.82%	208,310.92	100%	208,310.92	1.54%	208,310.92	100%
五年以上	11,775,174.71	46.57%	11,775,174.71	100%	11,775,174.71	87.31%	11,775,174.71	100%
	<u>25,287,007.48</u>	<u>100.00%</u>	<u>13,050,687.90</u>		<u>13,487,332.75</u>	<u>100.00%</u>	<u>12,422,027.53</u>	

- (e)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 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于2009年12月31日前累积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沈阳市庆新福利厂	回前期款	对方公司拖欠款项一年以上, 但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仍保持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按照对于其余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 对其余额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	49,402.75	7,352.40
江阴市东江人造革厂	回前期款	对方公司拖欠款项三年以上, 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 因此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4,065.10	1,100.00
			<u>53,467.85</u>	<u>8,452.40</u>

- (f) 于2011年6月30日, 本公司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

(g)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196,829.50	一年以内	13.23%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4,757,604.82	一年以内	6.17%
丹东鸭绿江造纸有限公司	第三方	3,615,963.14	五年以上	4.69%
新宾恒利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2,986,842.54	五年以上	3.87%
辽宁营口辽化造纸厂	第三方	2,836,607.00	五年以上	3.68%
		<u>24,393,847.00</u>		<u>31.65%</u>

(2) 其他应收款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1,242,142.50	705,622.31
代垫款项	619,824,681.10	597,688,360.18
应收持有待售长期资产处置款		53,577,099.92
	<u>621,066,823.60</u>	<u>651,971,082.41</u>
减：坏账准备	(18,177,484.74)	(18,177,484.74)
	<u>602,889,338.86</u>	<u>633,793,597.67</u>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代垫款项中包含应收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往来款项 516,514,395.38 元，主要为本公司将发行短期融资券所募集资金 5 亿元借予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使用，以及应由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承担的相应利息。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84,446,238.80	567,505,668.36
一到二年	3,023,504.08	50,868,333.33
二到三年	200,000.00	200,000.00
三到四年		-
四到五年	15,520,000.00	15,520,000.00
五年以上	17,877,080.72	17,877,080.72
	<u>621,066,823.60</u>	<u>651,971,082.41</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 总 额 比 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	620,104,774.84	99.85%	17,261,530.54	2.78%	651,009,033.65	99.85%	17,261,530.54	2.65%

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915,954.20	0.15%	915,954.20	100.00%	915,954.20	0.14%	915,954.2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6,094.56	0.01%			46,094.56	0.01%	-	-
	<u>621,066,823.60</u>	<u>100.00%</u>	<u>18,177,484.74</u>	<u>2.93%</u>	<u>651,971,082.41</u>	<u>100.00%</u>	<u>18,177,484.74</u>	<u>2.79%</u>

(c)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需单独评价计提坏账准备与否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516,514,395.38	-	-	集团内部关联方,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的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余额不计提坏账
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22,153,304.45	-	-	集团内部关联方,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的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余额不计提坏账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45,778,538.97	-	-	集团内部关联方,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的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余额不计提坏账
沈阳石蜡化工槽车运输有限公司	15,520,000.00	-	-	集团内部关联方,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的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余额不计提坏账
沈阳化工厂实业总公司	6,121,174.33	6,121,174.33	100.00%	账龄已超过 5 年, 全额计提坏账
其他	14,017,361.71	11,140,356.2	79.48%	
	<u>620,104,774.84</u>	<u>17,261,530.54</u>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五年以上	915,954.20	100.00%	915,954.20	100.00%	915,954.20	100.00%	915,954.20	100.00%

(e)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熊伟	42,424.50	-	-	职工借款, 本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的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余额不计提坏账
沈阳铁路局大成站	3,670.06	-	-	本公司与沈阳铁路局的往来款项, 本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的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余额不计提坏账
	<u>46,094.56</u>			

(f)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1 的欠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g)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516,514,395.38	一至两年	83.17%
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45,778,538.97	一至两年	7.37%
沈阳石蜡化工槽车运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22,153,304.45	一至两年	3.57%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5,520,000.00	一至两年	2.50%
沈阳实业总公司	第三方	6,121,174.33	五年以上	0.99%
		606,087,413.13		97.59%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a)	<u>1,904,397,986.84</u>	<u>1,904,397,986.84</u>

本公司及子公司无境外投资，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0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 6月30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 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9,024,786.38	1,834,255,956.38	-	-	1,834,255,956.38	100.00%	100.00%	-	-	-
沈阳石蜡化工槽车运输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	510,000.00	-	-	510,000.00	51.00%	51.00%	-	-	-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151,217.49	30,151,217.49	-	-	30,151,217.49	98.00%	98.00%	-	-	-
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480,812.97	39,480,812.97	-	-	39,480,812.97	66.00%	66.00%	-	-	-
		<u>779,166,816.84</u>	<u>1,904,397,986.84</u>	-	-	<u>1,904,397,986.84</u>			-	-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	899,962,796.88	710,419,400.90
其他业务收入	9,734,157.91	9,480,777.22
	<u>909,696,954.79</u>	<u>719,900,178.12</u>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主营业务成本	704,068,411.90	598,666,595.56
其他业务成本	6,793,793.74	7,983,672.23
	<u>710,862,205.64</u>	<u>606,650,267.79</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氯碱化工产品	<u>899,962,796.88</u>	<u>704,068,411.90</u>	<u>710,419,400.90</u>	<u>598,666,595.56</u>

(b)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106,378,461.87 元(2010 年: 217,155,173.35 元),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1.69%(2010 年: 14.41%), 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张家港保税区丰运国际	29,807,521.39	3.28%
淄博英科医疗制品有限	23,418,803.48	2.57%
山东蓝帆塑胶股份有限	19,914,530.02	2.19%
山东蓝帆新材料有限公	17,726,495.82	1.95%
江苏尤佳手套有限公司	15,511,111.16	1.71%
	<u>106,378,461.87</u>	<u>11.69%</u>

九、其他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4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	4.09	0.20	0.20

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2、资产减值准备表

编制单位：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86,945,013.04	620,207.97			87,565,221.01
二、存货跌价准备	50,545,706.74	10,481,951.01	598,931.99	19,744,823.75	40,683,902.0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0.00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00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43,434.95				2,843,434.95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0.00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79,784.99				1,379,784.99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0.00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0.00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0.00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0.00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0.00
十四、其他					0.00
合计	141,713,939.72	11,102,158.98	598,931.99	19,744,823.75	132,472,342.96

3、资产减值损失表

编制单位：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20,207.97	
二、存货跌价损失	9,883,019.0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503,226.99	0.00

第八章 备查文件

1. 载有董事会盖章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2. 载有董事长、总会计师、会计主管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3. 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